

顾明远 梁忠义 主编

SHIJIEJIAOYUDAXI

世界教育大系

特殊教育

吉林教育出版社

世界教育大系

特 殊 教 育

朴永馨 著

吉林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特殊教育/朴永新著. —长春: 吉林教育出版社,
2000.10

(世界教育大系/顾明远主编)

I. 特… II. 朴… III. 特殊教育-概况-世界
IV. G76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49057 号

责任编辑: 郑长利

封面设计: 王劲涛

出 版: 吉林教育出版社 (长春市同志街 55 号 邮编: 130021)

发 行: 吉林教育出版社

印 刷: 长春新华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 12.375 插页 4 字 数: 291 千字

版 次: 2000 年 12 月第 1 版

2000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1 000 套

全套定价: 980.00 元

总 序

20世纪是风云变幻的世纪。如果说，20世纪发生了多次科技革命，使人类进入了能够利用核能、探索生命奥秘、发展人工智能和实现信息网络化的新时代，那么教育在培养人才、促进科技发展方面功不可没。科学技术的发展归根到底要靠人才，是教育为20世纪的科技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20世纪教育发生过几件大事：一是二三十年代的进步主义教育运动，这是一次向传统教育的宣战，它的影响遍及全世界；二是五六十年代的教育大发展，发达国家实现了中等教育的普及和高等教育的大众化，发展中国家在普及教育方面也有了很大的进展；三是六七十年代的教育改革，它表现在教育如何适应新科技革命发展的需要上，涉及教育目标的调整、课程内容的更新、教学方法的改革，特别是人力资本理论和终身教育思想的提出，改变了人们的教育价值观，使教育理论和实践进入了一个新世纪。

80年代以来世界教育改革依然十分频繁。这是人类又进入了一个新的转折点。冷战的结束给人类提供了和平与发展的新机遇。但是经济的激烈竞争，人类对自然资源的野蛮掠夺所造成的资源枯竭、环境恶化、利益集团的争夺、道德滑坡等等，给人类提出了严峻的挑战。人类何去何从？是走向毁灭、还是奋起自救？出路只有一条！改革教育以培养众多人才，一方面为了竞争，一方面为了自救。对于教育工作者来讲，更着重于提高人的素质，克服人类自身所造成的灾难，但这在现今社会恐怕还只是一种理想。

对新中国来说，改革开放20年是空前发展的时期。国民经济翻了两番

有余；教育基本上普及了九年义务教育，高等教育也有了很大的发展；综合国力有了很大的增强。但是面临科技迅猛发展和国际激烈竞争的新形势，我们不能不思考，我国的教育能不能适应当今形势的要求。党的十五大制定了“科教兴国”的战略方针，党中央、国务院作出了《关于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的决定》，江泽民总书记发表了关于教育工作的重要谈话。这一切都说明，要使我国在国际竞争中取胜，使中华民族能够立于世界文明之林，我国的教育必须深入地改革和较大的发展，必须吸收世界教育发展的经验和教训。

当我们跨入新世纪的今天，来回顾一下过去百年教育改革和发展的历程，不能不说是一件十分有意义的事。80年代初我们曾经出版过各国教育概况，90年代初又出版了《战后国际教育研究丛书》，但时间又过去了10年，各国教育又有了新的发展，同时觉得还有一些跨国家、跨地区的专题未能得到讨论。于是我们萌发了编写一套能够反映世界各国教育全貌和各类教育比较丛书的念头，取名为《世界教育大系》。大系分两部分：第一部分是选了10个国家，介绍这些国家教育的改革和现状；第二部分是各类教育和专题比较研究。内容着重反映20世纪50年代以来的教育改革和发展，力图较全面地反映世界教育的全貌及最新的改革动向。但是由于财力人力的限制，不可能涉及世界各大洲的教育，更不用说世界各国教育了，因此我们只能说，完成了世界教育大系的第一期工程，希望年轻的同志能够继续这个事业，进行第二期、第三期工程，把大系继续编下去，真正成为世界性的教育大系。

本大系由梁忠义教授和我担任主编，实际上主要是梁忠义教授在操劳，各分卷则是各位作者的辛劳成果，我只做了一些前期的策划工作。

顾明远

2000年7月12日于北京求是书屋

目 录

- 第一章 特殊教育的历史沿革 (1)**
 - 一、特殊教育概念的变化 (1)
 - 二、特殊教育发展的历史阶段 (6)
 - 三、特殊教育学校的产生 (11)
 - 四、特殊教育的发展 (34)
- 第二章 特殊教育的理论基础 (51)**
 - 一、西方特殊教育的理论 (52)
 - 二、前苏联的特殊教育理论 (57)
 - 三、国际流行的一些特殊教育的理论观点 (63)
- 第三章 特殊教育的体系 (71)**
 - 一、美国的特殊教育机构体系 (72)
 - 二、俄罗斯的特殊教育机构体系 (82)
 - 三、其他国家的特殊教育体系和机构 (92)
 - 四、家庭和社区特殊教育 (102)
- 第四章 特殊教育的立法和目标 (105)**
 - 一、特殊教育的立法 (105)
 - 二、特殊教育的目标 (120)
 - 三、俄罗斯特殊教育目标的变化 (128)
- 第五章 特殊教育的课程和教学 (139)**

- 一、课程和内容 (139)
- 二、教学方法和手段 (153)
- 三、教学的组织形式 (170)
- 四、早期干预的课程 (179)
- 五、职业教育的课程 (190)

第六章 特殊教育的师资 (193)

- 一、特殊教育师资培养简况 (193)
- 二、美国与俄罗斯对培养特殊教育教师的要求 (208)
- 附1 美国特殊教育教师的共同核心知识和技能 (226)
- 附2 俄罗斯特殊教育教师的学科知识和能力的国家要求 (234)

第七章 特殊教育的行政管理 (238)

- 一、特殊教育的宏观管理 (238)
- 二、特殊教育的微观管理 (250)
- 三、特殊教育的经费 (258)

第八章 特殊教育发展中的问题和趋势 (264)

- 一、各国特殊教育发展中的问题 (264)
- 二、特殊教育发展的趋势 (274)

第九章 中国的特殊教育 (286)

- 一、中国特殊教育的历史 (286)
- 二、中国特殊教育的现状 (294)
- 三、面向 21 世纪的中国特殊教育 (329)
- 附：台湾的特殊教育 (339)
- 香港的特殊教育 (354)
- 澳门的特殊教育 (368)

主要参考资料 (375)

后记 (384)

第一章 特殊教育的历史沿革

一、特殊教育概念的变化

特殊教育是教育的一个组成部分，是使用一般的或经过特别设计的课程、教材、教法、教学组织形式和教学设备对有特殊教育需要的人（主要是少年儿童和青年）进行的旨在达到一般的和特殊的培养目标的教育。因教育对象范畴的不同，又可分为广义的特殊教育和狭义的特殊教育。广义的特殊教育包括对天才（超常）、品德不良（轻微违法犯罪）、智力低常（落后）、视力残疾、听力残疾、肢体残疾、言语残疾、精神病残疾、情感和行为障碍、学习障碍、多种残疾以及各种特殊人的教育。狭义的特殊教育仅包括对有各种残疾人的教育，又称做“缺陷教育”、“残疾教育”、“残障教育”等。

人们对特殊教育概念的认识和把其作为教育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是经历了一个很长的历史过程的。

世界上产生了人类社会以来，每个人都以其与其他人的差异性而在社会中被别人认识。这种差异性或特殊性可以从人的外形、能力、性别、肤色等方面来认识。古代社会人们就区分了动作灵活、能力强、聪明的人和行为笨拙、能力差、不聪明的人，

2·世界教育大系

区分了肢体健全、五官端正和四肢有残缺、器官（特别是视觉器官）有障碍的天生的畸形的人，他们在社会中的表现不同，一部分人对他们的态度也就不同，他们在群体中的地位也不相同。作为人类社会所特有的一种社会现象、一种有目的有意识传授给年轻一代经验、技能的教育在这些有差异人的身上也不相同。天才的人就较好地接受了从原始社会开始的教育，而畸形、残缺的人就连生存的权利都没有保障，更谈不到受教育。身心障碍婴儿的诞生是社会发展中的客观现实，是人类进步付出的代价，任何社会都不能不注意到这个客观存在。由于社会发展阶段和生产力发展水平的不同，不同地区和不同的人对这些残疾人的认识和对他们的态度也不相同。这种认识和态度一方面依赖于社会生产力、生产关系和经济基础及上层建筑（政治、道德、哲学等）的发展，另一方面也依赖于科学、文化、教育等事业的发展。生产力发展水平不同，生产关系不同，对人们的要求也就不同。在简单生产时，对人们的劳动要求较低，交往可以少些、简单些，重度的残疾、肢体缺损畸形极易被发现，而智力、心理发展上的障碍就被发现得较晚。在生产水平很低、人们没有更多剩余产品时，当某些残疾人（如重度精神病人等）对社会构成“危险”时，由于经济上和社会上的原因，为了人种的“优化”，古代欧洲曾把这些生下来就明显畸形的人从肉体上消灭。当时人们不能科学解释人体的残疾现象，常把残疾人认为是“魔鬼缠身”。在奴隶社会的开始阶段，一些法律也规定了从肉体上消灭有各种残疾儿童的条文，不准任何一个残疾儿童有生存的权利。生下来就有残疾的婴儿即被遗弃或杀害。一位古希腊的作家反映当时遗弃婴儿的情景时写道：“……衰弱的、畸形的儿童被扔到了台切特附近的深渊中去……。”古罗马的一位哲学家也说过：“我们杀害畸形儿和溺死生下就虚弱丑陋的儿童不是由于愤恨和烦恼，而是

根据一个理智的原则：把健康的和不合适的分开。”^①著名的亚里士多德也在《政治》一书中主张“……让那个不准养活任何一个残疾儿童的法律生效吧！”^②在欧洲奴隶社会的后期和中世纪宗教势力占统治地位的时期，法律仍禁止聋、盲、哑、呆傻等异常人参加社会生活，虽然他们有了生存权但不被承认是有完全能力的人。残疾人被看成是“恶毒的精神”的表现，生理上的异常被宣布为“上帝的惩罚”。虽然有一部分盲、聋人或智力迟钝的人（主要是有产者的后代），有了继承财产的权利，但仍被排斥在社会生活之外，没有转移财产和写遗嘱的权利。一小部分有残疾者（如侏儒症患者）则生活于贵族和宫廷，充当仆从和弄臣，供支遣使用和玩弄。这个时期，也有过一些对残疾人收容、慈善性质救济或治疗的事。在著名的《圣经》中就有过很多这样的故事。例如在《新约》(New Testament)、《马太福音》(Matthew)中有“治好手臂枯萎的病人”、“治好各种病人”、“治好两个瞎子”、“十个少女的比喻”等故事，在“马可福音”(Mark)中的“耶稣治好瘫痪病人”、“治好伯赛大的瞎子”和“路加福音”(Luke)中也有很多类似的记载。在这些故事中讲到：“……带来跛脚的、瞎眼的、残废的、哑巴的和许多患其他疾病的人，放到耶稣脚前；耶稣一一治好了他们。那群人看见了哑巴的说话、残废的复原、瞎眼的看见，都非常惊奇……”（《马太福音》15）。我们不去评价宗教的观点，但至少可以看出：很多残疾在当时被看成是疾病，是可以治好的。这种观点和认识比起消灭残疾儿童肉体来说是一种进步。在《马可福音》7中讲了耶稣治好一个聋哑病人

① 转引自（俄）X. C. ЗаМСКИЙ《ИСТОРИЯ ЧопигоФреноЛедогоики》Просвещенне 1980. Москва стр. 11.

② А. Дьячков《Основы, Оьученя ч восЛитанця аномальных детей》Просвещенне М. 1965. стр. 9.

的事，至今一些宗教办的聋校均以此为根据来说明怎样教聋儿说话。故事是：有人把一个又聋又哑的病人带到耶稣面前，请耶稣为他**按手**。耶稣把他从人群中**领出来**，带到一边，用自己的**手指头探进他的耳朵**，又用**口水擦在他的舌头上**。耶稣抬头**望天**，深深地叹了一口气，对那个人说：“**以法大**”，意思就是“张开！”^①这个过程被解释为教口语的六个步骤：**按手**表示抚爱；**领出来**表示个别需要；**用手探耳**表示传递信息；**用口水擦舌**表示关怀；**望天**表示力量来自天；“**以法大**”表示口头表述。

在某些地区(如美洲印第安人中)智力残疾儿童被认为是神的孩子，得到良好的供养。^②

随着医学等科学的发展，出现了医生真正对残疾科学分类和治疗并加以训练、教育的事例。18世纪有了盲、聋、智力落后等教育训练成功的尝试，产生了盲、聋、智力落后教育的概念。由于此时的教育多为医生参与和与治疗结合起来，在19世纪德国形成了医疗教育学(печебная Педагогика)这奠基在对智力落后儿童一系列教育、教学和治疗的观点上，代表人物有史特鲁姆皮尔(Штрumpfель 1812 - 1899)、布鲁诺·门涅尔(Бруно Менпель 1814—1897)、卡尔·克伦(Карл Керн 1814 - 1868)、史杰兹涅尔(Штецнер 1832 - 1910)等。这个概念和名称至今被一些国家的部分学者采用(如匈牙利、日本部分学者)，特殊教育学科或系被叫做医疗教育学或系。

在19世纪末20世纪初，一些国家在各类残疾的特殊教育分别建立后，这些类残疾教育的研究或师资培训部门被综合叫做“(儿童)缺陷(教育)学”(defectology)或者“异常儿童教育”

① 此段故事的·号为引者所加。

② 参见吕千飞等译：《世界教育概览》，知识出版社，1980年版，第127页。

(Education of Abnormal Children) 研究所。也有的把各种不同于正常儿童的儿童称做“特殊儿童”，于是，广义的“特殊儿童教育”(Education of Exceptional Children) 或“特殊教育”(Special Education) 就出现了。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康复(rehabilitation) 工作逐渐进入了特殊教育领域，教育与康复工作结合了起来，在大的康复概念或全面康复的概念中又包括了“教育康复”，也就是通过教育的手段和方法使残疾者被损害的机能达到其可能达到的最好水平。20世纪中叶以后，在残疾人教育中强调了要使被教育者的教育和生活条件正常化(Normalization) 后，不少专家提出：对各类残疾儿童直接称呼其残疾，如“盲童”、“聋童”、“智力落后儿童”等对他们的心理发展有消极的影响，是一种有害的“标签”“或标记”，主张取消。因此，1981年在英国教育法中正式使用了瓦诺克(Warnock) 在1978年报告中提出的“特殊教育需要儿童”(child with special educational needs)。此时的特殊教育需要的范围远远超出了开始时的失明、失听、智力残疾等身心缺陷，还包括了没有任何残疾的各种发展中的需要，如有某一种学习中的困难或某一方面的特殊才能或兴趣，既有比较稳定的、长期的需要，又有短时期的需要。这种特殊教育的对象也就大大扩展了，因此特殊教育的概念也变得更大了。

不管对特殊教育概念怎样变化，也不管对特殊儿童分类中的各种意见(有的主张把各种残疾分成8类、11类等，有的甚至主张分成残疾和非残疾；有的主张按残疾种类分，有的主张按残疾程度分；有的主张按造成病因分，有的主张按产生残疾时间分等)，事实上各种残疾的特殊教育在各个国家逐渐建立并发展着，没有因学者们的意见不同或概念变化而取消。

当然，在有一些国家和地区，特殊教育涵义不仅是残疾儿童、天才儿童等教育，还包括了土著居民教育、当地少数民族的

双语教育（例如墨西哥），新加坡的双语班也叫特殊班，美国有的大学的特殊教育系（如德克萨斯大学奥斯汀分校）中包括了培养美籍拉丁美裔的双语教育人才。美国总统克林顿在 1997 年 6 月签署的修订的特教法（PL105 - 17）中也分析到了到 2000 年美国将有的 2 亿 7 500 万人口中有 1/3 是西班牙裔、印第安人和亚裔及其他少数民族。这些人双语教育中的问题也属于了特殊教育。还有的地区把家庭教育等非义务教育的教育工作也归为特殊教育。

本书论述的仅是盲、聋、智力落后等各种残疾儿童的狭义特殊教育。

二、特殊教育发展的历史阶段

外国教育史一般按照社会发展的历史阶段（原始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社会主义社会）来划分。但是，特殊教育的历史阶段划分在不同的国家和不同的作者有过不同的划分方法。有的直接按时间顺序排列，例如日本的障碍儿童教育史就分成了：

1. 古代
2. 中世纪
3. 1700
4. 1800
5. 1900
6. 1945
7. 现代

美国的海威特（Frank M. Hewett）分为：

1. 原始和古代时期（公元前 3000 年至公元前 500 年）

2. 希腊和罗马时期 (公元前 500 年至公元 400 年)
3. 中世纪 (公元 400 年至公元 1500 年)
4. 16 至 17 世纪
5. 18 至 19 世纪
6. 20 世纪

不过在各类残疾儿童的教育史中分类又有特色, 考虑到了具体的发展阶段。例如日本梅根悟监修的世界教育史大系第 33 卷中智力落后儿童教育史的划分是:

1. 弱智者问题前史 (原始社会、古代奴隶社会)
2. 弱智问题的出现 (封建社会初期)
3. 弱智问题的确定 (中世纪、专制统治时期)
4. 弱智教育的创始 (资本主义形成、空想社会主义)
5. 弱智教育的发展
6. 弱智教育的退步 (帝国主义时期)
7. 战后弱智教育的复兴

而美国的培恩和培顿 (Payne & Patton) 就智力落后教育的分类是:

1. 混淆时期 (人类起源至公元 1770 年)
2. 觉悟期 (1700 年—1800 年)
3. 对低能儿童有乐观看法的开始时期 (1800 年—1860 年)
4. 觉醒期 (1860 年—1890 年)
5. 真正警醒期 (1890 年—1930 年)
6. 观望不前期 (1930 年—1950 年)
7. 重新醒悟期 (1950 年—1960 年)
8. 特别强调期 (1960 年—1970 年)
9. 由衷的醒悟期 (1970 年—现在)

这些划分中考虑到了一个国家某一类特殊教育的具体发展过

程和特点。

前苏联的巴索娃(Басова А. Г.)对聋教育史基本是按照社会形态来划分的:

1. 原始社会聋童教育
2. 奴隶社会时的聋教育思想和对聋人态度
3. 封建社会与文艺复兴时期的聋教育和垄断资本主义前的聋教育
4. 17—18世纪个别聋教育的传播
5. 第一批聋人学校和机构, 口语和手势体系的形成
6. 19世纪西欧和美国的聋教育
帝国主义时期的聋教育
7. 19世纪末 20世纪初的聋校和聋教育问题
8. 20世纪中叶聋教育的状况
十月革命前俄国聋教育历史
9. 封建社会时期俄罗斯聋教育及其发展史
10. 封建主义解体、资本主义萌芽时的俄罗斯聋教育(18—19世纪)
11. 资本主义时期的俄罗斯聋教育(19世纪后半叶)
12. 帝国主义时期社会聋教育的发展(19世纪末 20世纪初)
苏联和社会主义国家聋教育的历史
13. 聋教育的根本改造的开始(1917—1920)(下略)

扎穆斯基教授(Замский Х. С)对智力落后教育历史的分期基本按社会形态, 但又考虑了一些国家和著名活动家的情况, 没有严格按年代排列。他在“社会对弱智者帮助和关于弱智学说的基本发展阶段”下分了三部分: 古代和中世纪对弱智的态度; 伟大法国资产阶级革命对弱智态度的影响; 19世纪后半叶至 20世纪初社会对弱智帮助的积极化和弱智学说的发展。以上划分的方

法各有其优点，基本按照事物发生前、发生和发展的顺序并适当考虑到某一类残疾的特点。但问题是划分的时间跨度相差悬殊或太机械（按世纪）以及缺少对特殊教育总体根本问题的考虑（例如，残疾人的社会地位、社会对残疾人的态度等）。有的美国学者在按远古、希腊罗马、中世纪及 18、19 和 20 世纪分期时考虑了对待残疾人的四个历史因素：生存（survival）、迷信（superstition）、科学（science）、服务（service）。每个因素中又分别列出若干内容，例如在生存项中列出严酷的物质环境、杀害婴儿、优生、苛刻的待遇、逃离。在服务中列出开发利用、人道待遇、监护、教育、社会接受。每一个时期在四项中各有若干内容，这种论述方法比较好地突出了各个时期在四个方面的发展变化。但是仍未能突出残疾人社会地位、人们态度和特殊教育的产生发展等问题。因此，应先确定划分的原则：①要有与普通教育史划分的共性，既要考虑社会形态，又要考虑特殊教育的特点，不能全部照抄普通教育史；②要从整个特教事业和残疾人群体所处的社会地位及社会对其认识和态度来考虑；③要有时间阶段划分但又不能确定某一具体年份为某一阶段（例如可以某一事件具体年为某一阶段起始，而以一个较大时期划分）。根据这些原则，综合各国各家的优点再加上我们的观点，可把外国的特殊教育发展分 4 个阶段：

特殊教育发展阶段表

阶段	时间	生产力发展水平	科学文化发展	残疾人社会地位	社会对残疾人的认识和态度	残疾人的特殊教育
1	古代、奴隶社会前期	生产力水平低下，剩余产品很少	迷信占统治地位，视残疾为“魔鬼”，没有科学的认识	无生存权	认为残疾人是恶魔，肉体上从出生时即加以灭绝	无
2	奴隶社会后期、中世纪	生产力逐步发展，有较多剩余产品	宿命论思想、“惩罚”	有限的生存权	认为残疾人是被惩罚，对其嘲弄、歧视，个别地方对残疾人有收容	个别有产者(统治者)对残疾人受到初步教育
3	文艺复兴、资本主义初期	生产力逐步发展，出现工业化、现代社会	开始打破迷信、宿命思想，对一些残疾进行初步科学研究和正确认识。教育开始普及。	舆论上的受教育权，少部分人享受受教育权	提出并争取“人皆有用”、“人皆受教育”为人的社会价值	出现个人的系统的矫正缺陷的例，创立社会性的专门特殊教育机构(学校)
4	19世纪末、20世纪	世界经济迅速发展，出现工业化、福利社会、专家等	进一步从医学、心理学等多学科探索残疾产生和发展规律，进行预防、治疗、康复教育	法律逐步规定有平等的公民权和事实上的较平等的受教育权	社会承认残疾人的平等权利；国际残疾人提出和争取与社会人充分参与和平等	发展和完善特殊教育体系并逐渐与普通教育的专门学科在逐步形成